标段编号：BCFY-2026(021)-2

标段名称：汉阴幼儿园园舍设备购置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汉阴县幼儿园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 5

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19

第四部分合同条款 38

第五部分评标办法 38

第六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9

第七部分商务及采购项目要求 71

特别提醒

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开标时请务必自行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进行签到，如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电子开标、评标无法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4、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 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5、本项目采用电子不见面方式进行开标，请各供应商于开标截止时间前进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安康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登录公司账号进行签到，并等待开标及解密投标文件。

6、开标签到：供应商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60 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7、注意事项 ：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 电源（不间断）、CA 锁、音

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投标投标单位需安装新点播放器， 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 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2）、建议供应商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

（3）、供应商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汉阴幼儿园园舍维修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 10月30 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CFY-2026(021).

项目名称：汉阴幼儿园园舍维修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875158.9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汉阴幼儿园园舍维修改造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13485.08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13485.08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13485.08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合同包2(汉阴幼儿园园舍设备购置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61673.82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61673.82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其他办公设备	货物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61673.82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阴幼儿园园舍维修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5）《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 2(汉阴幼儿园园舍设备购置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阴幼儿园园舍维修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7、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8、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相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自述材料或承诺书）;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合同包2(汉阴幼儿园园舍设备购置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自述材料或承诺书）；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

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2026年10 月12 日 至2026年 10月 16日 ，每天上午08:00:00至下午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10 月30 日 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五、开启

时间：2026年10 月30 日 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成为陕西省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

2.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选择本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不见面方式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或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汉阴县幼儿园

地　　址：汉阴县城关镇东城街

联 系 方 式：董老师 1599119860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恒大未来城23号楼一单元1403室

联系方式：1597295522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侯工

电话：15972955223

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 10月 12日

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汉阴县幼儿园
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电话	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侯工 15972955223
3	标段名称	汉阴幼儿园园舍设备购置项目
4	标段编号	BCFY-2026(021)-2
5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预算金额	叁拾陆万壹仟陆佰柒拾叁元捌角贰分(¥361673.82元)
8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9	开标方式	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10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评分标准
11	磋商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第七部分“商务及采购项目要求”
12	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该行业相关标准和合同约定的相关要求。
13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14	磋商有效期	90天（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付款方式及依据	付款方式：详见合同
16	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5）《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2(汉阴幼儿园园舍设备购置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自述材料或承诺书）；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17	信用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若查询结果不合格，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磋商响应文件无效，无资格进入后续评审阶段）。
18	磋商轮次	2轮（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 最后一轮报价时间：磋商中通知
19	代理服务费	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参照《汉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汉阴县工程造价咨询等服务类收费项目评审最高限价及简化政府采购程序>的通知》（汉财字〔2018〕99号）文件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规定标准执行。
20	磋商保证金	无
21	履约保证金	无
2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本项目属性为建筑业；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批发业。
23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24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否
25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递交及解密	1.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须在文件签章规定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文件的递交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磋商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3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解密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3.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造成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3.2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插入CA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投标人登录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3.3开标签到：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后不能签到，供应商须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3.4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注；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120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4009980000
26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标记和递交，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
27	现场踏勘	①由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以便查明或核实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订合同所必需的一切资料。 ②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若因踏勘现场而发生的人身伤亡、财物或其他损 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不负责任。
28	供应商入库登记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9	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 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 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业务咨询电话：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业务咨询电话：029-68936409、68936341、69936154。
30	其他未尽事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备注：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专家组织磋商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输入进行磋商，在开标时各供应商不要退出开标系统，随时等候专家提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问，用系统输入回答专家提问的问题。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等文件规章和规定执行。

1.资金来源

1.1本次竞争性磋商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名词解释

2.1采购人：汉阴县幼儿园

2.2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监督管理机构：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

2.4供应商：响应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服务是指供应商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2.6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具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2.7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8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9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3.合格的供应商

3.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按照格式要求填写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3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磋商。

3.4磋商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单位（包括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及用户）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如果磋商供应商在磋商响应中隐瞒了上述关系，则该磋商响应无效。

3.5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磋商。

3.6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磋商，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3.7本项目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磋商方案，否则，其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3.8项目踏勘方式：本项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需要现场踏勘的，由供应商自行踏勘，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负，费用自理。如需踏勘，请按磋商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联系采购人。

3.9联合体磋商

3.9.1如果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接受联合体磋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与磋商。

3.9.2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3.9.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条件。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并在磋商文件中申明。由同一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并以磋商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商务评审的依据。由不同专业的供应商组成联合体，首先以磋商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对应的供应商的应答材料确定。

3.9.4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协议连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与同一项目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3.9.5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10磋商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4.合格的服务

4.1供应商为本采购项目所承担的工程服务，必须是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期、服务质量、合同履行期限等要求。

4.2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质量不合格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5.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ccgp.gov.cn）为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磋商内容的实质性要求

6.1供应商应保证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磋商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磋商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7.1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评标办法

第六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部分　商务及采购项目要求

7.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磋商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及补充

8.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2已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磋商截止日期3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自本交易项目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有关本项目的答疑、澄清或补充通知等有关信息一律发布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关注网站，及时获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有关信息，自行下载及查看相应内容。不论供应商查看与否，均视为供应商收到以上资料并全部知晓有关过程和事宜。因供应商查看不及时等原因造成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3当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为准。

8.4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等内容，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9.磋商语言和磋商货币

9.1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9.2磋商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10.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含下列部分的内容：

10.1.1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竞争性磋商函、磋商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0.1.2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磋商方案说明书，详见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0.1.3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0.1.4竞争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10.2如果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磋商方案，否则，其磋商将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10.3本次磋商的最小单元：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次项目进行磋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会被拒绝。

1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1.1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明确表达磋商意愿，详细说明磋商方案、承诺及价格。

11.2供应商应完整地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数据和资料。

12.磋商报价

12.1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磋商报价，并充分了解本采购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磋商报价的其他要素。

12.2供应商应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磋商所要求服务的所有有关费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12.3本项目磋商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报价方式，本项目为总价包干（固定总报价），磋商文件明确：供应商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内容的含税总价，包含全部人力、办案、交通、文书、材料、保密、税费等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报价为含税价，包含增值税及附加等全部税费。

12.4磋商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5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2.6本项目将根据磋商的具体情况来确定磋商轮次，最终一轮磋商报价为最后报价。

12.7供应商的各轮次磋商报价不得超过各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预算金额，否则，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供应商的各轮次磋商报价也不得超过每一轮次前面的报价，否则，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磋商供应商的磋商价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磋商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2.8供应商应按“报价一览表”及“磋商分项报价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磋商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磋商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磋商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遗漏项，视为缺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12.9供应商除首次磋商报价外，其余轮次报价只报总价，不报分项价格，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或手印确认也可以是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或手印确认。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

12.10成交后供应商不得擅自改变采购内容、合同履行期限。磋商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2.11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有赠与行为，其响应文件无效。

12.12磋商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2.13最终报价的单价的计算方式为：

最终报价的单价=一次报价的单价×（最终报价总价/一次报价总价）×100%

12.14凡因磋商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磋商供应商自负。

13.技术和（商务）响应说明及承诺

13.1供应商单位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对本项目的技术和（商务）条款作出完全响应。

13.2供应商单位应对以下（包括但不限于）要求作出承诺：

A供应商单位给予采购人的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磋商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磋商事项。供应商单位不能以“赠送、赠予”等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否则，供应商单位的磋商行为将被认定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单位，其磋商文件将做无效文件处理。）；

B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本项目采取转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14.证明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服务（含为完成服务而提供的产品）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

15.磋商保证金

15.1本项目不需要提交磋商保证金。

16.磋商有效期

16.1磋商响应文件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6.2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7.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7.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逾期未上传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其响应无效。

（1）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及“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并使用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响应文件。

18.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选择“陕西省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选择“上传投标文件”菜单页面，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在规定的时间（60分钟）内无法解密或无法现场报价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18.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到现场递交纸质文件，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签封、加密、递交、解密等相关事宜。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下载操作手册,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9.在线参与开标的方式

打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点击【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登陆首页。在我的项目里面找到等待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会议室。供应商阅读开标流程，并在开标倒计时结束前完成在线签到。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标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提前调试好硬件设备。

（2）供应商需注意一定要提前准备好CA锁，并确保CA锁与制作投标文件的CA锁为同一把。

（3）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并尽快做出响应。

20.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电子印章与纸质印章影印件，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影印件，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与扫描件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21．磋商的修改与撤回

21.1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标记和递交，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7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1.3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22.磋商纪律和要求

22.1供应商单位参加磋商不得有以下情形，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单位，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单位；

（3）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单位恶意串通；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6）拒绝有关部门的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材料。

22.2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单位恶意串通磋商，其磋商无效：

（1）不同供应商单位的磋商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单位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不同供应商单位的磋商文件中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单位的磋商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单位的磋商文件混装。

五、磋商与评标

23.磋商及其有关事项

23.1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24.磋商会议

24.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开标、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不到现场参加开标，须自行在各自办公场所，自备电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磋商。

25.评审组织及评审原则

25.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25.2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供应商不得在磋商后使用任何方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5.3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4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磋商小组根据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26.评审过程的保密

26.1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6.2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和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磋商应做无效磋商处理。

27.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高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28.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28.1磋商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齐全等。

注：资格性审查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下一项评审。

28.2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

28.3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磋商处理：

28.3.1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开启与解密、供应商拒绝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开标所用CA锁与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采购文件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

件的；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8.3.2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的，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的；

28.3.3磋商响应文件规定处无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28.3.4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2.3.5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

28.3.7不满足磋商文件商务要求的；

28.3.8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28.3.9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8.3.10供应商在同一份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同一产品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28.3.11供应商在采购人以往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且造成重大影响；

28.3.12供应商的磋商内容与磋商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不一致的；

28.3.13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磋商响应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罚；

28.3.14符合磋商文件中其他有关拒绝磋商或无效磋商响应文件条款的。

29.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的主动澄清。

30.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30.1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0.2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0.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0.4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磋商报价，供应商应无条件接受。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磋商无效。

31.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第二次磋商报价：磋商结束后，有效响应供应商不少于三家。磋商小组要求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磋商后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提交第二次磋商报价（最终磋商报价），第二次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第二次磋商报价包含完成采购项目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

32.综合评审

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评审因素分值表》规定的内容进行综合评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根据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3.编写评审报告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小组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报送采购人审核。

34.确定成交候选人

34.1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办法，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磋商小组将综合排名前三名的供应商推荐为成交候选人；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并列,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

34.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34.3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供应商。

34.4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35.关于磋商活动供应商数量的最低要求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等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废标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5.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3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5.3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35.4根据财库[2015]124号文件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废标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成交、通知与签约

36.成交程序

36.1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作为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36.2采购人根据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

36.3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

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竞争性磋商。

36.4采购人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评审后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36.5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36.6磋商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之有关规定执行。提出质疑的磋商供应商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7.成交通知

37.1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自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37.2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8.采购合同的签订

38.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25个日历日内，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或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8.2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38.3成交供应商应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38.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9.招标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参照《汉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汉阴县工程造价咨询等服务类收费项目评审最高限价及简化政府采购程序>的通知》（汉财字〔2018〕99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40.履约验收

40.1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40.2履约验收的费用及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质疑

41.1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41.2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1.3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1.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41.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1.5.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1.5.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1.5.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1.5.4事实依据；

41.5.5必要的法律依据；

41.5.6提出质疑的日期。

41.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41.6.1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41.6.2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41.6.3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1.6.4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41.6.5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41.6.6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41.6.7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41.6.8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41.7质疑答复

41.7.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41.7.2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41.8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1.8.1质疑函须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

//gks.mof.gov.cn/z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41.8.2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41.8.3联系部门：陕西博诚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1.8.4联系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8.5通讯地址：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恒大未来城23号楼一单元1403室

42.其他

42.1磋商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初步评审---分别磋商---第二次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以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总报价为第一次报价。分别磋商后，供应商系统填报的磋商响应总报价为第二次报价）

42.2本项目为电子化不见面开标，磋商响应单位须使用上传磋商响应文件时所用的CA锁，进行二次报价。磋商二次报价，供应商按照要求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范围内使用CA锁提交二次报价，在规定时间范围内二次报价提交不成功的均为无效报价，磋商小组在综合比较与评价时将使用一次报价进行报价评审，二次报价作为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在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下，不得高于一次磋商报价。

42.3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2.4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四部分合同条款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_____

2、项目实施地点：_____

3、项目范围：详见采购清单

二、供货安装期限

1、完工日期为合同签订后20天完成所有货物安装调试。

2、乙方保证按期供货，如因以下原因造成停工，可顺延工期：

(1) 由于室外场地遇到阴雨、地震、台风等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而被迫停工；

(2) 因甲方设计变更，而不能继续施工；

三、质量指标及适用标准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3、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4、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由于包装不善所引

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5、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四、合同价格合同总价为____元，大写：_____。

五、款项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支付 30%，验收合格后支付结算价款 97%，设备正常运行一年后支付合同价款剩余 3%。

2、质保期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支付余款。

六、验收

1、由甲方负责组织相关单位对设备进行全面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分别在验收报告上签字。

2、验收合格后，从验收之日起，乙方向甲方移交完毕。如甲方不能按期接管，致使验收后的货物发生损失，应由甲方承担。

3、验收时若发现货物不符合要求（如检测报告不合规、规格不符），供应商需在 3 日内无条件更换，供货期不予顺延，更换合格后再办理结算付款。若供应商未按 7 天供货期完成送货，每逾期 1 日，按合同总价款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逾期超 3 日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供应商需退还已付款项（如有）并赔偿损失。

4、乙方应在交货时，向甲方提交本项目全部货物的产品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出厂验收报告、技术参数检测报告、原厂证明等），交货验收时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履约，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拒绝付款，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

2、本项目质保期为1年，自货物最终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单》次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发现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零部件。质保期外，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

八、补充协议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评标办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成交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二、综合比较与评价

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磋商处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三、中小企业

1.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中小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建，即服务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3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拟采购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1.3.1采购人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1.3.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4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5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6.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有效磋商报价。

四、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并进行磋商、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

1.资格性检查：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企业资格要求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

		人证书或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 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无重大违纪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7	书面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自述材料或承诺书）；
8	中小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供应商为中小

		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9	其它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注：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		

2.符合性审查：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评审应满足以下要求。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审查因素
1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2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1）封面； （2）磋商响应函；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如有）。
3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响应函 2、第一次报价表 3、资格证明文件 4、供应商概况 5、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6、响应技术方案 7、类似项目业绩 8、磋商所需的其他材料
4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5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6	磋商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第一次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

		高限价；
7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3.评审因素分值表

评审内容	得分	评审内容及打分标准	类型
报价得分	30分	1.经初审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供应商的有效磋商价格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2.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3.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100%的公式计算得分。 4.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审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0分。5.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其响应将被拒绝。	客观
总体方案	5分	针对本项目制订总体方案：方案描述详细，架构完整，对项目需求和具体情况理解充分，设备选型科学合理，货物来源渠道正规，能充分体现项目需求，计 4～5 分；有基本的总体方案和说明，符合项目需求计 2～4 分；总体方案不完整，对项目理解不充分，没有具体的内容的计0～2分；	主观
技术响应评审	40分	技术指标清晰，符合国际、国家的标准和有关规定，技术资料齐全，技术要求和参数全部响应磋商文件中技术要求的计 40 分，每出现一项负偏	客观

		离扣 2 分，扣完为止；投标时须附有所投产品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官网和系统功能截图等资料，并附上相关图片、彩页等），缺少或不全的， 由磋商小组酌情给予扣分；	
供货组织方案	5分	提供供货组织方案，包括供货人员安排、组织运输、验收等，方案详细，进度安排合理，切实可行计4～5分；有基本供货组织方案的计 2～4分；供货组织方案不详细，没有具体的措施计0～2 分；	主观
服务承诺	10分	具备健全的售后维保服务及相关机构，能够保证及时提供售后服务和维修，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具体可行的服务措施和承诺，有应急处理方案及培训方案，保证设备正常运转的计 7～10 分；有售后维保机构，有基本的售后方案和服务承诺的计 4～7 分；没有售后维保机构，售后方案和服务承诺不完整，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计 0～4分；	主观
项目业绩	10分	提供投标供应商近三年（2023 年 10 月至今）类似销售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得 5 分，最高得 10 分。	客观

五、成交

1.评标结果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评标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六、特殊情况的处理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议后，再进行评定。

第六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汉阴幼儿园园舍设备购置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时间：

目录

1、响应函

2、第一次报价表

3、资格证明文件

4、供应商概况

5、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6、响应技术方案

7、类似项目业绩

8、磋商所需的其他材料

一、响应函

致：汉阴县幼儿园：

根据贵方为（标段名称） 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标段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招标响应文件。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第一次磋商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及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____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招标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邮 政 编 码 ：

电　　话：

电 子 邮 件 ：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年　　月　　日

1.1承诺函

致：汉阴县幼儿园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行为。

（2）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4）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第一次报价表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磋商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供货期（日历天）	
质保时间	
备注：	

注：

1.注：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磋商报价”为磋商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费、风险费、税金等本项目包含的全部费用。

3.磋商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1 分项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价	金额
总 计（元）		￥：　　（大写）					

注：①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②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资格证明文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2.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6、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2.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自述材料或承诺书）；

2.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批发业；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附件：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项目无授权委托人的，需填写此证明，不需填写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于_（ 年 月 日）_成立。

_（法定代表人姓名）_特授权_（授权委托人姓名）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_（标段名称、编号）_的投标工作，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标段名称，编号）_的投标响应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编号：　　身份证编号：

所在部门：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项目有授权委托人的，需填写此委托书和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标段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国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 ，生产厂为（厂名）2 ，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 。（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 ”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 ”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 ”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 ”栏可不填，下同。

说明：

（1）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

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实施前，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简单地上漆、磨光和分装；

5.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3）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4）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投标人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承诺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如投标人未按照前述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5）中标人提供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概况

（格式自拟）

五、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六、响应技术方案

依照磋商文件项目内容、要求及评审办法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评分内容。（格式自拟）

附件：

1、货物说明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含主要部件）	制造商	品牌	型号	规格参数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1	供货期			
2	服务质量			
3	配送地址			
4	付款方式			
5	验收			

说明：

1.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偏离情况填写：响应、正偏离、负偏离，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3.除本商务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他所有商务均完全响应“磋商文件 ”中的要求。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技术条款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需求	磋商响应文件规格、配置	偏离	说明
1				
2				
3				
4				
5				

说明：

1.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偏离情况填写：响应、正偏离、负偏离，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七、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签订时间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项目负责人	备注

1.本表后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合同金额及合同签订时间以合同中体现的内容为准。

2.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磋商所需的其他材料

第七部分商务及采购项目要求

一、项目概况

1、标段名称：汉阴幼儿园园舍设备购置项目

2、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4、供货内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清单。

5、技术要求总则

5.1．说明

本总则适用于此次招标采购的所有的品目。

5.1.1 本技术规格与要求提供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或货物不低于“技术规格与要求 ”和相关的产品质量技术标准的要求。

5.1.2 在签订合同之后，采购人保留对本技术规格书提出补充要求和修改的权利，中标人应承诺予以配合。如提出修改，具体项目和条件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商定。

5.1.3 标准规范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除非在磋商文件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须符合以下各标准中的一种标准的要求：

（1）现行的中国国家标准；

（2）相应的行业标准；

（3）通用国际标准；

（4）在质量监督部门备案的企业标准。

5.1.4 供应商所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检测等，都应按国家（行业）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字为止最新颁布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5.1.5 供应商提供货物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除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应统一用公制单位。

5.1.6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资料、图样都应可靠、真实，优先使用中文，字迹清晰，内容完整，采用 ISO 标准和中国的相应国家标准规定的通用图形、符号。

5.1.7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否则责任自负。

6．技术要求

6.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技术规格应不低于本“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的要求。

6.2 货物使用期间，凡发生质量问题，供应商均应能够及时地提供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在质量保证期内，采购人发出通知后，供应商应提供维修服务，免费修理或更换不合格的零、部件，以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二、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数量
		沙水玩具			
1	01B001	沙水池玩具套餐F	[项目特征] 1.规格尺寸：长310cm*宽410cm; 2.PVC材质， 3.包含器具(构件)内容：20个支架，18片水渠根明管(1米),2个四通接头，2个90度弯头。 [工作内容] 1.玩具器械采购 2.器械安装	套	1

2	01B002	玩沙设备	[项目特征] 1.器械(玩具)名称：玩沙设备 2.规格尺寸720*100*250cm 3.主体木制、玩具设备(沙筛、沙漏、分流沙、旋转沙漏) [工作内容] 1.器械(玩具)采	套	1
3	01B003	沙水玩具	[项目特征] 1.器械(玩具)名称：沙水玩具 2.80*80cm 3.不锈钢材质 [工作内容] 1.器械(玩具)采购2 .器械 (玩具)安装	套	1
4	01B004	沙滩玩具	[项目特征] 1.玩具名称：沙滩玩具32件套 2.ABS塑料(双铲、桶、车、沙漏)	套	10
		户外体能器械			
5	01B005	足球门	[项目特征] 1.名称：足球门 2.规格：120x100x100cm 3.主体材料：钢管+尼龙绳 [工作内容]器械采购、运输2.器械安装	个	10
6	01B006	体操圈架	[项目特征] 1.名称:体操圈架 2.规格：40x40x100cm 3.PVC材质 [工作内容] 1.器械采购、运输 2.器械安装	个	3

7	01B007	大号体操圈	[项目特征] 1.名称:大号体操圈 2.PVC材质直径60cm [工作内容] 1.器械采购、运输	个	50
8	01B008	中号体操圈	[项目特征] 1.名称:中号体操圈 2.PVC材质直径50cm [工作内容] 1.器械采购、安装	个	
9	01B009	黑板柜	[项目特征] 1.名称:黑板柜 2.规格 :115x35x120cm 3.材质：实木+亚克力 [工作内容] 1.器械采购	个	20
10	01B010	儿童攀爬架	[项目特征] 1.名称:儿童攀爬架 2.规格:153x58x50cm 3.PU+EPE材质 [工作内容] 1.器械采购、运输 2.器械安装	套	1
11	01B024	沙坑彩色带网轮胎	[项目特征] 1.轮胎定制、直径50cm带网、无棱角、无异味采购 2、轮胎安装	个	10
12	01B011	跳繩架	[项目特征] 1.名称:跳繩架(36洞，白色) 2.规格:110x20x56cm 3.PVC材质 [工作内容] 1.器械采购、运输 2.器械安装	个	8
13	01B012	粗管子皮球车架	[项目特征] 1.名称:粗管子皮球车架 2.规格:95x65x95cm 3.PVC材质带滑轮 [工作内容] 1.器械采购、运输	个	2

14	01B013	户外收纳架	[项目特征] 1.名称:户外收纳架 2.规格:645*85*110cm 3.材质：加粗加厚PVC带篷布 [工作内容] 1.采购、运输	个	1
15	01B014	幼儿小山羊	[项目特征] 1.名称:幼儿小山羊 2.尺寸、规格:50x65cm 3.材质：镀锌钢制+PU皮 [工作内容] 1.器械采购、运输	个	2
16	01B015	幼儿小山羊	[项目特征] 1.名称:幼儿小山羊 2.尺寸、规格:60x80cm. 3.材质：镀锌钢制+PU皮 [工作内容] 1.器械采购、运输	个	2
17	01B016	幼儿踏板	[项目特征] 1.名称:幼儿踏板 2.规格:50x80cm 3.材料：木制 [工作内容] 1.器械采购、运输	个	2
18	01B017	单杠(升级款)	[项目特征] 1.名称:单杠（升级款） 2.规格:85x130cm 3.优质碳钢：高度可调节 [工作内容] 1.器械采购、运输 2.器械安装	个	2
19	01B018	体操垫	[项目特征] 1.名称:体操垫 2.规格：200*100*10cm 3.优质牛津布：可折叠 [工作内容] 1.采购、运输	张	30

20	01B019	户外冲水画架	[项目特征] 1.名称:户外冲水画架 2.规格:134x120x120cm3.材质：木制、双面透明亚克力画板 [工作内容] 1.器械采购、运输 2.器械安装	个	2
21	01B020	森林投掷乐园	[项目特征] 1.名称:森林投掷乐园 2.主要器械内容:趣味投篮架、趣味套圈架、弹弓投掷架、弓箭射击架、翻转投掷架、沙包投掷架 3.规格:110x40x136cm*6块 4.材料：实木 [工作内容] 1.器械采购、运输 2.器械安装	套	1
		室内文化墙			
22	01B026	班级风采文化墙	[项目特征] 1.14mmPVC立体雕刻， 2.面层2mm高清亚克力立体镂空雕刻 3.覆六色高清UV	m2	17.28
23	01B028	走廊文化墙	[项目特征] 1.14mmPVC立体雕刻， 2.面层2mm高清亚克力立体镂空雕刻 3.覆六色高清UV	m2	34.56

24	01B029	主题环创园地	[项目特征] 1.14mmPVC立体雕刻； 2、面层2mm高清亚克力立体镂空雕刻； 3、覆六色高清UV， 4、高密度环保彩色毛毡，搭配板材立体造型，无味环保、吸音防撞。	㎡	43.2
25	01B031	楼梯间文化墙	[项目特征] 1.14mmPVC立体雕刻， 2.面层2mm高清亚克力立体镂空雕刻 3.覆六色高清UV	m2	49.52
		其它设备			
26	031005021001	消毒柜	[项目特征] 1.类型:台式消毒柜 2.规格:长800mm宽360mm高440mm 3.不锈钢材质 高温、臭氧杀菌消毒 [工作内容] 1.本体安装 2.附件安装	台	10
27	030608010001	AI智能音响	[项目特征] 1.名称:AI智能音响 2.人工智能支持多种音频播放 [工作内容] 1.安装 2.系统试验	台	18
28	010805003002	电动伸缩门	[项目特征] 1.伸缩门体材质:段滑门系列铝合金电动伸缩门、电泳银色、有轨机头 2.伸缩门体截面尺寸:1.65m*11m [工作内容] 1.门（含框）安装 2.启动装置、五金、电子配件安装	套	1

			3.嵌缝打胶		
29	011501004001	成品仿木纹铁艺货柜	[项目特征] 1.名称:成品仿木纹铁艺货柜 2.245*224*10cm 3.材质：镀锌钢板、烤漆 3.安装方式:落地式安装 [工作内容] 1.安装（安放） 2.五金件安装	m2	5.49
30	01B021	定制成品工具收纳柜	[项目特征] 1.定制工具收纳柜 2.规格; 566*280*50cm 3.材质：2mm镀锌钢板、烤漆 3.定制、运输、安装	m2	15.84
31	01B022	户外收纳箱	[项目特征] 1.规格 :300*120*40cm 2.材质:镀锌钢板、烤漆 [工作内容] 1.定制，运输、安装	个	1
32	01B036	沙坑隔离原木围挡	[项目特征] 1.原木桩制作、直径10-15cm 2、木桩围挡安装	m	16.13
